

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2026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安排情况

三、支出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承担矿产资源管理工作，根据审批权限办理矿业权登记；承担地质环境监测和调查评价工作，对地质遗迹保护进行管理；承担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管理工作，为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提供技术支撑；对执法和遵守矿产资源、地质环境等法律法规情况进行检查，依法依规查处违法案件；协助国土（地质、非煤矿山）领域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预算部门蔡甸地质环境监测中心，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0 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0 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总编制人数 16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6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长聘人员 4 人。

离退休人员 46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46 人。

第二部分 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表1

收支总表

[075004]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预 算 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0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606.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9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12.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5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5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50.00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6.87
九、其他收入	5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5.2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06.00	本年支出合计	706.0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706.00	支 出 总 计	706.0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部门收入总表

表2

收入总表

[075004]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06.00	706.00	606.00	50.00								50.00												
075	蔡甸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	706.00	706.00	606.00	50.00								50.00												
075004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706.00	706.00	606.00	50.00								50.00												

三、部门支出总表

表3

支出总表

[075004]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支出总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706.00	601.00	10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9	261.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79	261.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6.27	206.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37.01	37.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18.51	18.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4	12.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4	12.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4	12.0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0		5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0.00		5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0.00		5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6.87	291.87	55.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46.87	291.87	55.00														
2200150	事业运行	291.87	291.87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5.00		5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29	35.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29	35.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3	29.33															
2210202	提租补贴	5.96	5.96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75004]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56.00	一、本年支出	656.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606.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9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12.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5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50.00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96.87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5.2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56.00	支 出 总 计	656.0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075004]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06.00	601.00	567.49	33.51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9	261.79	261.56	0.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79	261.79	261.56	0.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6.27	206.27	206.04	0.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01	37.01	37.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1	18.51	18.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4	12.04	12.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4	12.04	12.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4	12.04	12.0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96.87	291.87	258.59	33.28	5.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96.87	291.87	258.59	33.28	5.00
2200150	事业运行	291.87	291.87	258.59	33.28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29	35.29	35.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29	35.29	35.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33	29.33	29.33		
2210202	提租补贴	5.96	5.96	5.96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075004]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06.00	601.00	567.49	33.51	5.00
09	综合科	606.00	601.00	567.49	33.51	5.00
075	蔡甸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	606.00	601.00	567.49	33.51	5.00
075004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606.00	601.00	567.49	33.51	5.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075004]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01.00	567.49	33.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1.44	361.44	
30101	基本工资	81.59	81.59	
30102	津贴补贴	14.10	14.10	
30103	奖金	106.00	106.00	
30107	绩效工资	42.81	42.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01	37.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51	18.5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4	12.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	1.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33	29.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80	18.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1		33.51
30201	办公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1.50		1.50
30207	邮电费	0.80		0.80
30213	维修(护)费	1.50		1.50
30216	培训费	2.08		2.08
30228	工会经费	2.77		2.7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		7.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7		15.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04	206.04	
30302	退休费	206.04	206.04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075004]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20		7.20			7.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075004]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0.00		5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0		5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50.00		50.00

九、国有资本经营支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075004]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6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表

表10

项目支出表

[075004]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06.00	606.00	50.00						50.00
075	蔡甸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		706.00	606.00	50.00						50.00
075004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706.00	606.00	50.00						50.00
1	人员经费		567.49	567.49							
	42011422075R0000000487	基本工资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81.59	81.59						
	42011422075R0000000490	保留津贴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1.01	1.01						
	42011422075R0000000492	在职人员物业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3.43	3.43						
	42011422075R0000000493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5.96	5.96						
	42011422075R0000000494	交通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3.70	3.70						
	42011422075R0000000497	绩效工资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42.81	42.81						
	42011422075R0000000499	在职人员奖励性津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106.00	106.00						
	42011422075R0000000500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37.01	37.01						
	42011422075R0000000501	职业年金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18.51	18.51						
	42011422075R0000000502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12.04	12.04						
	42011422075R0000000504	失业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0.97	0.97						
	42011422075R0000000505	工伤保险缴费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0.28	0.28						
	42011422075R0000000508	住房公积金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29.33	29.33						
	42011422075R0000000985	长聘人员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18.80	18.80						
	42011423075R0000000100	基本退休费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68.04	68.04						
	42011422075R0000000525	退休奖励性补贴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138.00	138.00						
2	公用经费		33.51	33.51							
	42011422075Y000000105	在职人员公用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17.78	17.78						
	42011422075Y000000106	离退休人员公用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0.23	0.23						
	42011424075Y000000102	三费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8.31	8.31						
	42011426075Y000000104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燃油车）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7.20	7.20						
3	项目支出		105.00	5.00	50.00						50.00
	42011426075T000000108	地质环境保护工作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5.00	5.00						
	42011426075T000000110	单位往来资金（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50.00							50.00
	42011426075T000000111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灾害防治年度工作经费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50.00		50.00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地质环境保护工作经费 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地质环境保护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426075T0000001 08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负责人	钱峰	联系电话	69842292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工作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6 年 1 月 1 日	终止年度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湖北省地质环境管理条例》		
项目实施方案	建立动态巡查责任制，建立动态巡查网络，划分巡查区域，责任落实到人；全面开展矿产巡查，在违法行为多发时段、高发区域、易发时期加大巡查频率；对发生违法行为能够及时发现制止、报告，并依法查处到位；开展历史遗留矿山核查，全面掌握历史遗留废弃矿山地质环境基本情况；依据“一矿一策”原则，科学谋划和实施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		
项目总预算	5	项目当年预算	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预算 16 万元，2025 年预算 6 万元，2026 年预算 5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地质环境 保护工作 经费	矿管工 作档案 整理、执 法宣传、 网络费 用	其他商 品和服 务支出	5	档案归档整理、数字化管理费 用 2 万元；执法警示标牌、宣传 栏；关停矿区安全的宣传、地球 日宣传活动等经费 2 万元；网络 费 1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地质环境保护工作经 费	组织开展矿山地质环境调查，分年度推进矿山地质环境治理； 开展矿产执法巡查，对重点区域和重点时段强化巡查，及时发现、 有效制止、依法查处违法开采行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矿山地质 环境管理 及行政执 法	产出	数量 指标	历史遗留矿山数 量	减少	《湖北省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 复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鄂自然资函[2022]925 号）
			矿产执法巡查次 数	每周两次 巡查	巡查台账
		质量 指标	违法开采立案查 处率	100%	案件查处结果
	效果	社会效 益	历史遗 留矿山 地质环 境	改善	省自然资源厅、省财政厅《关 于印发湖北省历史遗留矿山生 态“修复”行动实施方案的通 知》（鄂自然资函[2024]503 号）
			矿产资源和生 态环境 保护	提升	
		满意度	公众满 意度	≥9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矿山地质环境管理及行政执法	产出	数量指标	历史遗留矿山数量	100%	100%	减少	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区财政局关于印发《蔡甸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清零”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矿产执法巡查次数	每周两次	每周两次	每周两次	巡查台账
			完成年度档案整理	完成	完成	完成	档案整理明细表、台账
		质量指标	违法开采立案查处率	100%	100%	100%	案件查处结果
			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	符合技术要求	符合技术要求	改善	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区财政局关于印发《蔡甸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清零”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效果	社会效益	档案整理达标率	100%	100%	100%	验收单、档案局检查结果
			矿产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	提升	提升	提升	
		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0%	≥90%	≥90%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灾害防治年度工作经费 2026 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灾害防治年度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项目负责人	钱峰	联系电话	69842292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年 1 月 1 日	终止年度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立项依据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 394 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国发[2011]20 号）、《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鄂政发[2012]32 号）		
项目实施方案	加强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工作，落实地质灾害防治责任，完善地质灾害防治“四位一体”网格化管理体系，做好地质灾害巡查排查、监测预警、应急处置、综合治理、培训演练等工作，确保不发生地质灾害事故。		
项目总预算	50	项目当年预算	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预算 50 万元，2025 年预算 50 万元，2026 年预算 5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地质灾害防治	技术服务费	委托业务费	42	根据技术服务合同	
地质灾害防治	监测预警和宣传、安装警示牌等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	根据实际发生金额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灾害防治年度工作经费	通过开展地质灾害巡查排查、监测预警、应急处置、培训演练等工作，最大限度地避免或减轻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武汉市蔡甸区地质灾害防治年度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内地质灾害隐患数	减少	《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国发〔2011〕20号）、《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鄂政发〔2012〕32号）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三查”覆盖率	100%	
			地质灾害风险隐患管控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按要求完成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	控制	
		经济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消除	消除	
			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周边居民生活环境改善	改善	
	满意度	服务对象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	≥90%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武汉市 蔡甸区地 质灾害防 治年度工 作经费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区内地质灾 害隐患数	减少	减少	减少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隐 患“三查”覆 盖率	100%	100%	100%		
			地质灾害隐 患管控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 时性	按要求 完成	按要求 完成	按要求完 成		
	效益指 标	成本指 标	成本节约	控制	控制	控制		
		社会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地质灾害气 象风险预警 能力	提升	提升	提升	
			人民群众生 命财产安全 保障	地质灾害隐 患消除	消除	消除	消除	
				周边居民生 活环境改善	提升	提升	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实施区域受 益人群满意 度	≥90%	≥90%	≥90%	

第三部分 蔡甸区地质环境监测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6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7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6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单位资金) 50 万元。

2026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706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0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6.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29 万元。

二、收入安排情况

2026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7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7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0 万元，其他收入 50 万元。

三、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706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0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6.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29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

加 15.98 万元，增加 2.5%，安排情况如下：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6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0 万元。

2026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5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5.98 万元，增加 2.5%，安排情况如下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0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5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96.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2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数 606 万元，主要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04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96.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29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01 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61.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81.59 万元、津贴补贴 14.10 万元、奖金 106 万元，绩效工资 42.8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0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8.5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 万元、住房公积金 29.3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8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 万元、水费 1 万元、电费 1.5 万元、邮电费 0.8 万元、维修(护)费 1.5 万

元、培训费 2.08 万元，工会经费 2.7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7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04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206.04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7.2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相比，无增减情况。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其中：住宿费 0 万元、旅费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杂费 0 万元。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2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相比持平。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相比持平。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日常运行及维护，其中：燃料费 4 万元；维修费 2.1 万元；过桥过路费 0 万元；保险费 0.7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其他洗车、年检等 0.4 万元。

(三)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其中：国际访问 0 万元，主要用于/的接待

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大型活动 0 万元，主要用于/的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外省市交流接待 0 万元，主要用于/的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及 0 等接待活动 0 万元，主要用于/的接待工作 0 批次 0 人次(其中：陪同 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50 万元，主要包括城乡社区支出 50 万元。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一、地质环境保护工作经费项目，项目支出 5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项目支出。

二、单位往来资金（地质环境监测中心）项目，项目支出 50 万元。

三、武汉市蔡甸区地质防治年度工作经费项目，项目支出 5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无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2026 年政府预算采购编制 3.6 万元，占所有预算项目支出

的 0.5%。其中：服务类 3.6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 度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安排。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矿产资源管理总站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 辆。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财政局绩效目标要求，我单位 2026 年度设置绩效目标 1 个，地质环境保护工作经费项目 5 万元。2026 年与 2025 年相比项目个数同比持平，金额同比减少 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3、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

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 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咨询电话：027-69842292